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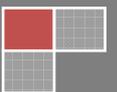
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 碩士班修課輔導手冊

(101 學年度入學新生)

系名： _____

學號： _____

姓名： _____



目錄

一、前言.....	3
二、課程特色.....	3
三、專兼任師資簡介.....	4
四、未來發展.....	5
五、課程地圖.....	6
六、科目學分表.....	7
七、選課日期.....	9
八、選課注意事項.....	9
九、退學(中山醫學大學則第 68 條).....	9
十、學生意見處理規則.....	9
十一、學習或生活輔導.....	9
十二、中山醫學大學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研究生工讀實施辦法.....	11
十三、中山醫學大學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碩士班修業辦法.....	12
十四、中山醫學大學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研究生學位論文指導教授 ..	13
(含共同指導教授)同意書.....	13
十五、中山醫學大學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研究生更換學位論文指導教授 (含共同指導教授)同意書.....	14
十六、中山醫學大學研究所博、碩士班研究生申請論文口試流程.....	14
十七、研究生繳交論文及畢業注意事項.....	15
十八、中山醫學大學研究所畢業生離校程序單.....	16
十九、中山醫學大學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專業電腦教室管理暨使用辦法	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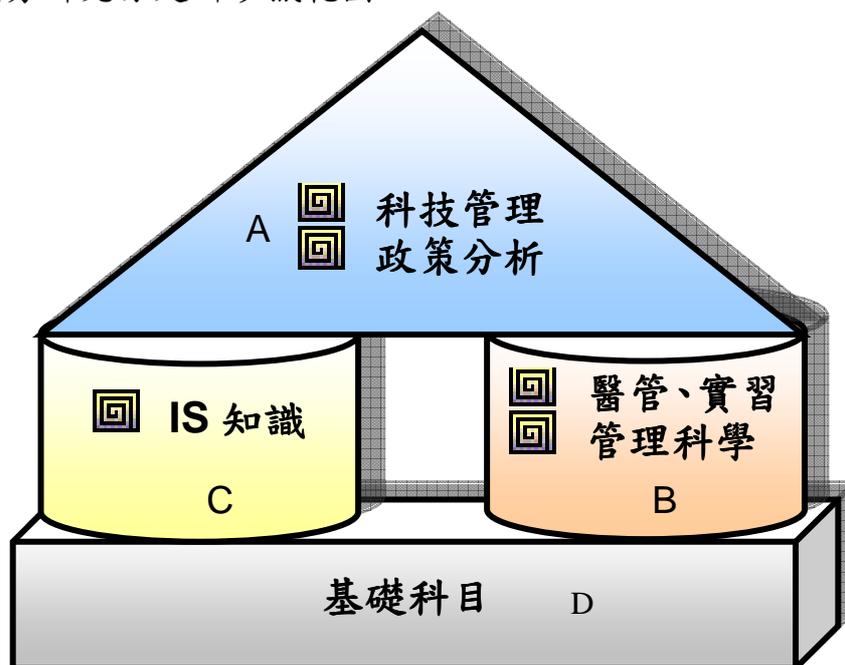
一、前言

本校前身為「中山醫學院」，於九十學年度獲教育部審核通過正式改名為「中山醫學大學」。改名後的中山醫學大學，繼續積極追求發展，在本系成立之前，本校始終缺乏對醫院管理人才培訓的相關系所，故本系於88年度奉董事會指示進行籌設，並於90學年度奉教育部核定成立，成立初期主要之教育目標及課程設計係參考全國各大學醫務管理學系及相關系所，做為創系之經營方針與策略，故初期係以「穩健」之觀念經營本系。

由於健保制度的改變、考慮未來學生對於就業市場的擴充性及區隔本系未來與全國醫務管理相關系所的差異性，本系於96學年度正式改名為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並同時成立碩士班。本系目前學制包含碩士班、大學部、二技部。另考量高、中職學生的回流養成教育。自99學年度起，二技部停招，改招收進修學士班學生。

二、課程特色

本系於96學年度更名為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所建立的特色為希望培養學生的IS知識，並以本系原有醫管及管理科學的專業課程訓練，使之具有科技管理與政策分析的能力。關於醫療科技管理之範疇包含利用資訊科技知識、醫務管理、全民健保以及政府政策分析與企業策略模擬；更包括醫學專利技術及智慧財產權管理，對於制度發展趨勢研究亦是所涉獵範圍。



本系教師之教學專長領域如下表：

領域	教師
全民健保	周明仁、李亞欣
醫療品質	白佳原、蔡雅芳
決策支援系統	廖宏昌
創新管理	初麗娟、邱政元
醫療資訊	李宜昌
老人照護	張釘桓

三、專兼任師資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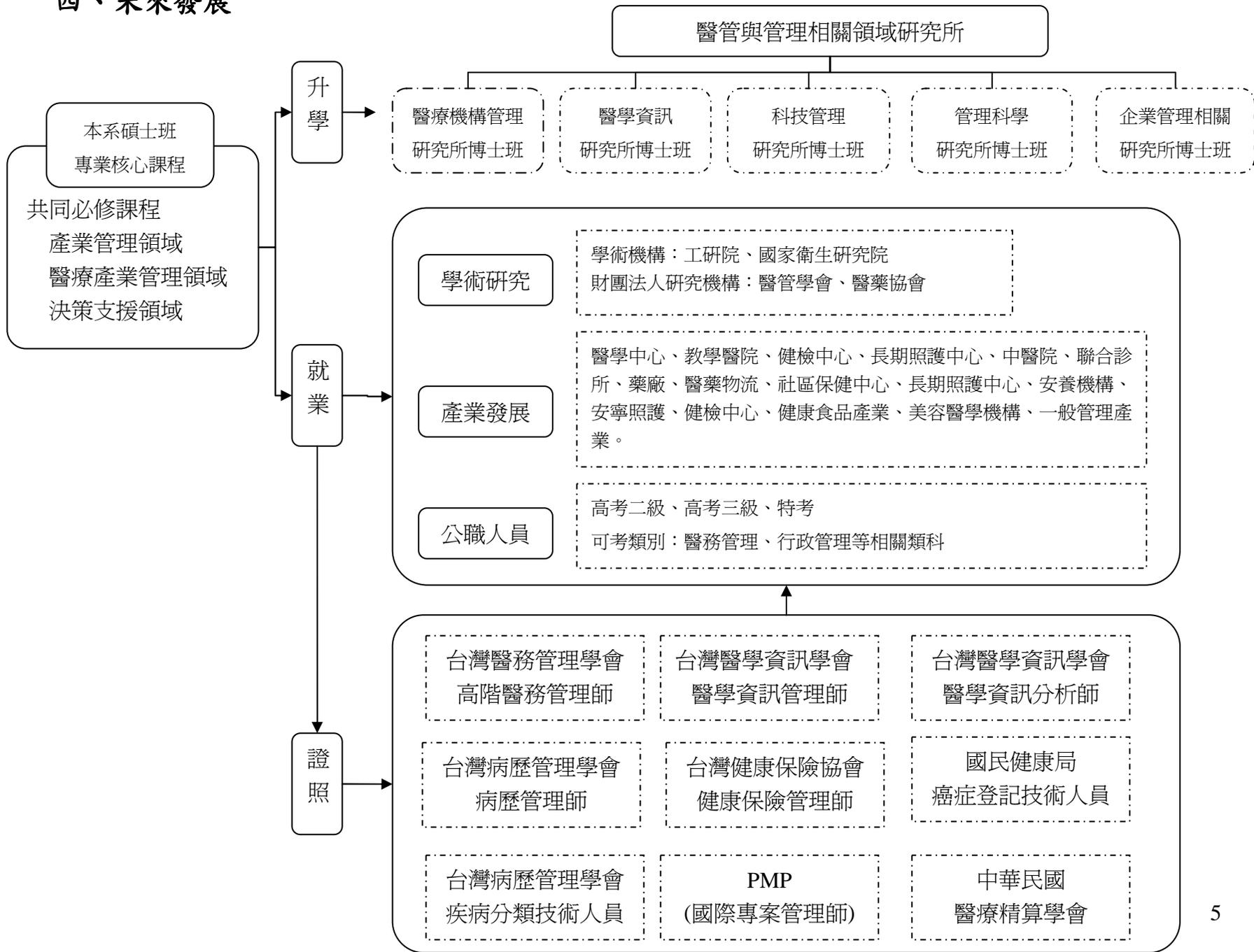
專任教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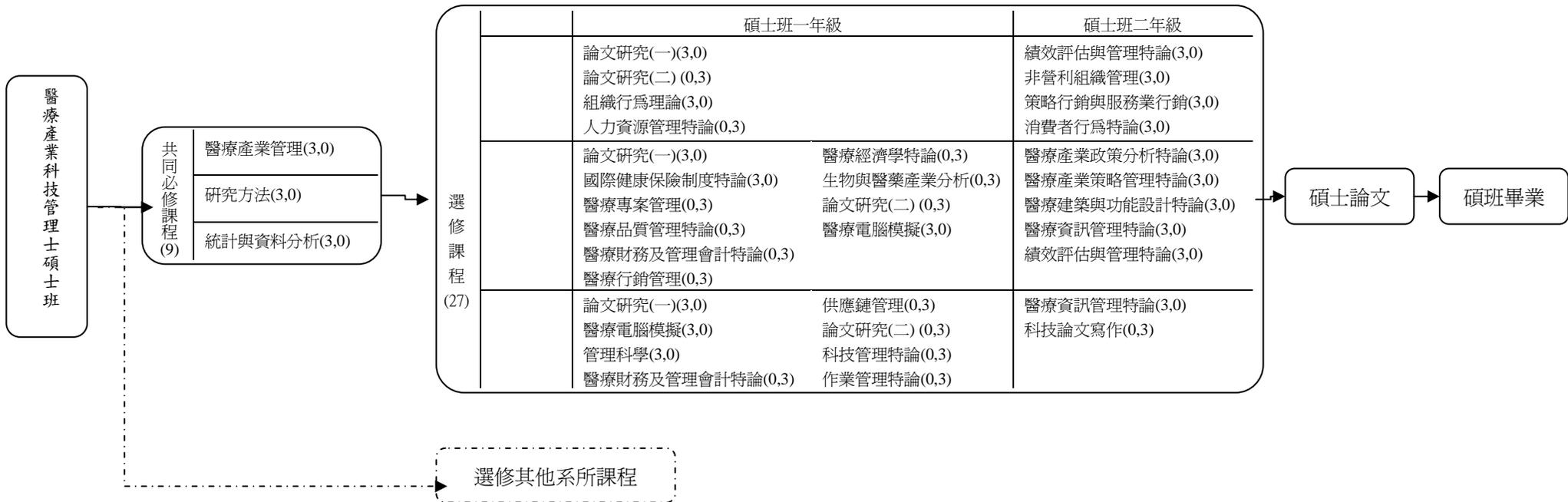
姓名	職稱	學歷	專長
周明仁	講座教授兼董事長	美國南卡州立大學醫學醫管博士	醫院策略經營管理、醫院設計建築規劃、人體胚胎學、動物畸型學、先天性畸型學研究
曹昌堯	教授兼副校長	長庚大學醫學院臨床醫學博士	胸腔內科、呼吸科學、肺癌研究、管理學、醫院管理、醫療作業系統管理
廖宏昌	教授兼系主任	國立交通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博士	醫療供應鏈管理、醫療企業資源規劃、生物統計學、醫療管理科學
白佳原	教授	美國杜蘭大學〈Tulane.U.〉醫務管理學博士	醫療經濟學、醫療成本與管理會計、醫療計量學、醫療電腦模擬
蔡雅芳	教授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博士	醫療行銷、醫務管理、品質管理、績效管理、產業行銷、組織學習、質化研究方法
邱政元	副教授	美國南卡羅萊納大學醫管博士	資料庫分析與管理、醫學倫理教育、醫療資源利用、藥物濫用研究
應宗和	副教授	中山醫學大學 生化暨生物科技研究所 博士	婦產科學、高危險妊娠、腹腔鏡手術、生化學、婦女泌尿學
初麗娟	助理教授	中央大學人力資源管理博士	組織行為、人力資源管理、壓力與情緒管理、跨文化心理學
李宜昌	助理教授	國立中正大學資訊管理研究所博士	醫療資訊管理、資訊科技導入與管理、資訊系統專案管理、資料庫系統設計、程式語言(C++, JAVA, ASP)
張釘桓	助理教授	美國阿拉巴馬大學伯明罕分校醫療健康管理博士	策略管理、衛生醫療政策之評估分析、整合性健康照護體系與網絡、長期照護制度與管理、醫療制度之比較分析
李亞欣	助理教授	美國 Tulane University 公共衛生學博士	醫療經濟學、醫療政策比較分析、Health Outcome Evaluation

兼任教師

姓名	職稱	學歷	專長
王以莊	副教授	彰化師範大學教育學博士	作業管理、電子商務、財務管理、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方法
吳世望	助理教授	國立中正大學企業管理學博士	醫務管理、醫療策略管理、醫療專案管理、創新管理
陳瑋婷	助理教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教育系博士	統計學、研究方法論
陳志成	助理教授	國立中興大學應用經濟學系博士	資訊經濟學、醫療經濟學
陳慧巧	助理教授	國立中央大學企業管理系博士	財務及管理會計、審計學、內部控制與稽核、ERP 及會計資訊系統
陳志成	助理教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機電工程研究所博士	System Analysis and Design E-commerce and information security
高源忠	講師	台北醫學大學醫學資訊研究所碩士	病歷管理、疾病分類、醫療資訊、健康風險
詹天民	講師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醫院管理、績效管理、人力資源管理、醫療行銷
吳美玲	請師	長榮大學醫學研究所衛生政策與醫療機構管理組碩士	醫療衛生政策、醫療機構管理、績效管理

四、未來發展





六、科目學分表

中山醫學大學
一百零一學年度入學新生應修科目及學分表
健康管理學院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碩士班

第一學年						
科目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必選修	合計學分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備註
醫療產業管理	Healthcare Industry Management	必修	3	3	0	
研究方法	Research Method	必修	3	3	0	
統計與資料分析	Statistics and Data Analysis	必修	3	3	0	
論文研究(一)	Seminar(I)	選修	3	3	0	
醫療電腦模擬及模式分析	Healthcare Computer Simulation and Modeling	選修	3	3	0	
國際健康保險制度特論	Special Topic on International Health Insurance	選修	3	3	0	
組織行為理論	Organization Behavior Theory	選修	3	3	0	
管理科學	Management Science	選修	3	3	0	
醫療品質管理特論	Special Topic on Healthcare Quality Management	選修	3	0	3	
醫療財務及管理會計特論	Special Topic on Healthcare Financial and Managerial Accounting	選修	3	0	3	
醫療行銷管理	Healthcare Marketing Management	選修	3	0	3	
供應鏈管理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選修	3	0	3	
醫療經濟學特論	Special Topic on Health Economics	選修	3	0	3	
生物與醫藥產業分析	Biomedical Industry Analysis	選修	3	0	3	
論文研究(二)	Seminar(II)	選修	3	0	3	
人力資源管理特論	Special Topic on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選修	3	0	3	
科技管理特論	Special Topic on Technology Management	選修	3	0	3	
作業管理特論	Special Topic on Operation Management	選修	3	0	3	
醫療專案管理	Health Care Project Management	選修	3	0	3	
醫療建築與功能設計特論	Special Topic on Hospital Architecture and Functional Design	選修	3	0	3	
必修學分合計			9	9	0	

中山 7 學 大 學
 一百零一學年度入學新生應修科目及學分表
 健康管理學院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碩士班

第 二 學 年						
科目名稱	英文科目名稱	必/選 修	合計 學分	第一 學期	第二 學期	備註
醫療產業政策分析特論	Special Topic on Health System Policy Analysis	選修	3	3	0	
醫療產業策略管理特論	Special Topic on Health System Strategic Management	選修	3	3	0	
醫療資訊管理特論	Special Topic on Healthcare Informatics Management	選修	3	3	0	
績效評估與管理特論	Special Topic on Performance Evaluation and Management	選修	3	3	0	
非營利組織管理	Nonprofit Organization Management	選修	3	3	0	
策略行銷與服務業行銷	Strategic Marketing and Services Marketing	選修	3	3	0	
消費者行為特論	Special Topic on Consumer Behavior	選修	3	3	0	
醫院管理實務特論	Special Topic on Hospital Management Practice	選修	3	3	0	
研究資料庫分析與應用	Research Database Analysis and Applications	選修	3	3	0	
科技論文寫作	Technology Paper Writing	選修	3	0	3	
必修學分合計			0	0	0	
最低畢業學分數 36 學分，必修學分數 9 學分						

七、選課日期

依據教務處公告日期上網選課(開學前一週至開學後兩週)。如未能在此期間內完成選課，則須以人工方式加退選。人工加退選截止後，取得選課確認單，確認無誤後簽名，繳回教務處課務組，即完成選課；未能繳回選課確認單者，則以電腦選課資料為準。

八、選課注意事項：

A. 最低畢業學分數

畢業前最少須修滿總學分數 **36 個學分**，其中必修學分數與最低選修學分數分別是 **必修學分數 9 學分**，**選修學分數至少 27 學分**。

B. 研究生每一科目成績以一百分為滿分，七十分為及格；不及格者不得補考，必修科目應行重修。

C. 研究生分一般生及在職生，其認定標準以報考時之身分為準，入學後不得更改。修業年限為：碩士班一般生一至四年，在職生二至五年。

九、退學(中山醫學大學則第 68 條)

研究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退學：

- 一、入學資格經審核不合者。
- 二、修業年限屆滿仍未修足所就讀研究所規定應修之科目與學分者。
- 三、學位考試不及格，不合重考規定或符合重考規定，經重考一次仍不及格者。
- 四、研究生全學期所修二科以上學期成績全部零分者。
- 五、操行成績未滿七十分者。
- 六、逾期未註冊或休學逾期未復學者。
- 七、自動申請退學者。

十、學生意見處理規則

對於學生意見處理，本系亦有相關機制進行檢討並反應學生意見，本系將學生意見區分為兩種形式，若該意見偏重學生私領域者，由班導師進行輔導及解決，若該意見偏重公領域者，事涉制度性問題則必須開班會來提案，同意票需通過實質班上人數 1/2，才可提請本系系務會議討論，學生可派代表進行說明，但無表決權。

十一、學習或生活輔導

同學在校之學習或生活事宜，可藉由下列方式與導師、授課教師或系(所)主任晤談或連繫：

- (1) 教師個人 office hour 時間(每學期開學時公佈於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網頁)。
- (2) 導生座談。
- (3) 洽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辦公室(總機 Tel:04-24730022 轉 17171)。
- (4) 電話或 E-mail 給導師。

班 級	一般導師
醫管一	白佳原老師
e-mail	jpai@csmu.edu.tw
辦公室位址	正心樓 1213F
聯絡電話	04-24730022 轉 11715

十二、中山醫學大學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研究生工讀實施辦法

中山醫學大學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研究生工讀實施辦法

960719 九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七次系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辦法係依據中山醫學大學研究生助學金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母法)第六條訂定之。
- 第二條 本助學金審查委員會以系主任為召集人，由本系專任教師，組成委員會審核研究生助學金之申請事宜。
- 第三條 研究生助學金申請之相關資格、條件，應依母法辦理之。
- 第四條 領取本助學金之研究生，應有系上公務工讀之義務，並接受系上指派工作。工讀內容及工讀時數，每學期開學時由系務會議決議公告之。
- 第五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三、中山醫學大學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碩士班修業辦法

中山醫學大學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碩士班修業辦法

960519 九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系務會議通過
960531 九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960607 九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0512 九十七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系務會議通過
980604 九十七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院務會議通過
980727 九十七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教務會議通過
990315 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通過
990401 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院務會議通過
990528 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教務會議通過
1000822 一百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修業辦法(以下簡稱本法)依據中山醫學大學學則第七十二條規定訂定之。
- 第二條 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碩士班學生修業年限為二至四年(不含休學)，所須修習學分及課程，依入學時課程學分表規定之。
- 第三條 學籍
一、本系學生不得具有雙重學籍身份，經查出將勒令退學；新生若同時具大學學籍者，需大學或研究所擇一修習，若選擇本所就讀，註冊時需繳交大學退學證明。
二、就讀期間因特殊原因，可辦理休學，最多可辦理二次，一次最多為一學年。
- 第四條 上課及請假規則
本所研究生因事或因病無法上課或參加考試時，填妥請假單，經該授課教師簽名後，送回本所辦公室登記存查，每一學期缺課時數累計達該課程時數四分之一者，則該所修之學分以給予不及格成績。
- 第五條 本系碩士班學生選定指導教授及指導教授選定學生須依以下規定。
一、至少要有一位本系助理教授(含)以上之專任教師擔任其論文指導教授。
二、指導教授選定學生每學年度以不超兩名為原則(不含擔任共同指導教授)。
三、共同指導教授，得商請校外學有專長，並具助理教授(含)以上資格者擔任之。
四、指導教授及共同指導教授須於第一學年度四月十五日前選定，並填妥選定指導教授(含共同指導教授)同意書，送本系辦公室，其中該同意書格式由本系另訂之。
五、更換指導教授及共同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及共同指導教授同意，但若有特殊情事，得由系務會議決議之；另應填妥更換指導教授(含共同指導教授)同意書，送本系辦公室，其中該同意書格式由本系另訂之。
- 第六條 本系研究生申請學位論文考試準則
一、須修習畢業總學分數下限 3/4 以上學分數，及修業時間一年半(不含休學)後，始可申請論文口試。
二、依學校規定於口試前，填具論文口試申請書，並檢具歷年成績單乙份，及指導教授(共同指導教授)同意後，向本系辦公室申請，其中該申請書格式依本校規定辦理之。
三、口試委員應以持有助理教授證書以上者，始能擔任。
四、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至少一人，校內委員至少二人。
五、論文口試須由委員進行無記名評分，成績以口試委員個別評定分數平均 70 分為及格，其中論文口試評分表依本校規定辦理之。
六、論文口試成績不及格者，應於下一學期後始可重新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若重考後仍不及格，則報請本校予以退學。
七、論文格式須依本校規定撰寫，並於論文口試及格後，經指導教授及共同指導教授審閱後，送交七份於本系辦公室。
- 第七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均依照本校學則規定辦理。
- 第八條 本修業辦法經所務、院務會議通過，並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四、中山醫學大學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研究生學位論文指導教授
(含共同指導教授)同意書

中山醫學大學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研究生學位論文指導教授
(含共同指導教授)同意書

班 別：

學 號：

民國 年 月 日填

研究生姓名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入學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暫定論文題目 (務必填寫,請以電腦打字)			
論文指導教授姓名			簽章
共同指導教授姓名	1.		簽章
	2.		簽章

註：指導教授及共同指導教授須於第一學年度四月十五日前選定。

十五、中山醫學大學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研究生更換學位論文指導教授

(含共同指導教授)同意書

中山醫學大學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研究生更換學位論文指導教授 (含共同指導教授)同意書

班 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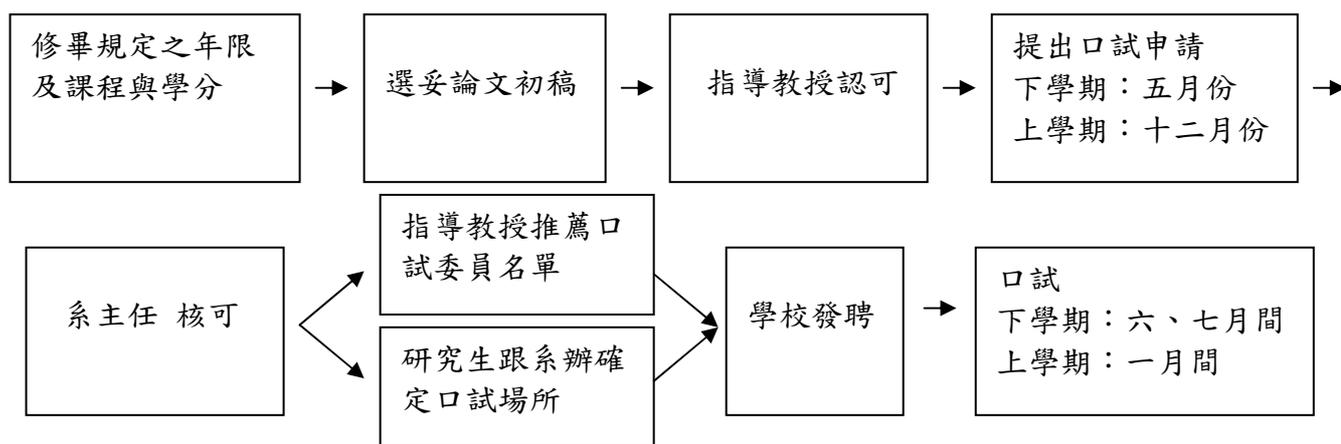
學 號：

民國 年 月 日填

研究生姓名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入學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暫定論文題目 (務必填寫， 請以電腦打字)			
原論文指導教授	簽章	更換後論文指導教授	簽章
原共同指導教授	1. 簽章	更換後共同指導教授	1. 簽章
	2. 簽章		2. 簽章

十六、中山醫學大學研究所博、碩士班研究生申請論文口試流程

中山醫學大學研究所博、碩士班研究生申請論文口試流程



注意事項

- 一、研究生必須修畢規定課程、學分、年限，並已完成研究論文初稿始得提出口試申請。
- 二、研究生申請論文口試，必須在口試前一個月提出，上網填申請資料並列印表格，於規定時間內交回研究所辦公室，始完成手續。經指導教授及研究所所長核可後，送研究所辦公室憑辦。
- 三、碩士學位考試，每學期舉行之時間規定如下：
 1. 每年下學期於六、七月間舉行。
 2. 每年上學期於一月間舉行。
- 四、碩士學位口試之口試委員應由三至五人組成（碩士班若有共同指導教授須有五位口試委員），其中校外委員須三分之一以上，均由研究所所長報請校長聘請之。
- 五、論文口試成績不及格而其延長修業年限尚未屆滿者，得於次學年或次學期申請重考一次，重考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十七、研究生繳交論文及畢業注意事項

研究生繳交論文及畢業注意事項

請上網鍵入論文口試申請資料，並將表格列印後送交研究所辦公室 → 口試 → 口試通過後一個月內，
將論文及其它畢業相關文件送交所辦公室，逾期取消資格 → 參加畢業典禮 → 領畢業證書

一、提出論文口試申請：請上網填申請資料並列印表格，於規定時間內交回系辦公室，始完成手續。

- ◆ 申請期間：每年五月（下學期）或十二月（上學期）。
- ◆ 口試期間：安排於每年六、七月（下學期）或一月間（上學期）。
- ◆ 申請條件：考生需符合畢業條件方得提出申請（如修業年限及學分等，皆符合規定）。
- ◆ 申請表填寫注意事項：
 1. 詳閱申請表注意事項，可於網上 download。
 2. 口試日期：應於提出申請後一個月舉行，務必詳填口試確定日期、時間及口試題目（請考生先行與所有口試委員確定時間、日期），申請表格送交系辦公室後不得再作修正，以利聘書寄發、教室安排、及評分表、評分結果表之製作。
 3. 口試委員資料：各委員之服務機關、職稱（如教授、副教授等）、**教師證字號**、學位（如博士，碩士）、**身份字號及戶籍地址**（簽領口試委員費用需要）、通訊地址（寄發聘書）及聯絡電話等，請務必填寫清楚，以便口試聘書之寄送。
 4. 口試地點：研究生請於口試前一天與所辦確認。
 5. 申請表資料上網填妥後列印，送交系辦公室程序：
考生本人簽名 → **指導教授簽名** → **系主任簽名** → **交回系辦公室**

二、博、碩士口試：口試成績 70 分以上，口試通過。

- ◆ 口試當天
 1. 考生準備事項：口試委員簽名單一張、指導教授簽名單一張（**待論文印出後親筆簽名**）及自行製作口試海報（**公開張貼**）。
 2. 系辦公室準備事項：口試評分表（三張或五張）、口試結果表（一張）、委員車馬費及車馬費簽收單。
- ◆ 口試通過後：研究生自行登錄「中山醫學大學電子學位論文服務(ETDS)系統」洽圖書館 11030 轉 18 施小姐。
- ◆ 碩士論文印冊注意事項：1.封面：所別（中英文）、論文題目（中英文）、指導教授名稱（中英文）、研究生姓名（中英文）及畢業年月。
 - 2.書背：所別、論文題目、研究生姓名及畢業年月。
 - 3.內容：封面、**授權書**（中山醫學大學電子學位論文服務線上建檔完成後自動列印）、口試委員簽名單、指導教授簽名單（**需親筆簽名，不得影印**）、摘要(中英文)、目錄、主文。

三、畢業典禮

- 1.碩士班畢業生一律著碩士服參加畢業典禮。
- 2.碩士服：請自行租借或跟學校總務處保管租借，並於典禮結束後歸還。

四、領取畢業證書

- ◆ 繳驗以下資料：
 1. 博、碩士論文：**四本，平裝版（請另繳二本至圖書館）**。
 2. 「中山醫學大學電子學位論文服務(ETDS)系統」完成、經圖書館查核通過，密碼帳號請洽圖書館。
 3. **口試問答紀錄**（電腦打字，A4 規格），請註明所別、姓名及學號。
 4. 請至圖書館辦理圖書歸還證明及繳交規定資料（相關事項請參閱圖書館網頁 <http://etds.lib.csmu.edu.tw>）。
 5. 完成離校程序後，持「研究生離校程序單」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畢業證書，並繳交碩士照一張。
 6. 請至教務處註冊組填寫校友資料，如需校友證者，請至校友室申請。

十八、中山醫學大學研究所畢業生離校程序單

中山醫學大學九十八學年度 第二學期
研究所畢業生 離校程序單

所別：_____

出生年月日：_____

姓名：_____

身份證號碼：_____

學號：_____

所長簽名：_____

離校程序	承辦單位	蓋章
<input type="checkbox"/> 1. 圖書已還清，滯還金已繳清 <input type="checkbox"/> 2. 繳交學位論文二本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傳論文全文電子檔及書目檔 <input type="checkbox"/> 4. 繳交電子論文授權書正本 (相關事項請參閱圖書館網頁)	圖書館	
<input type="checkbox"/> 1. 繳回博、碩士論文四本 <input type="checkbox"/> 2. 口試問答記錄(內容第一頁左上角，請註明所別姓名學號) <input type="checkbox"/> 3. 中英文摘要(分別2個WORD檔案，內容第一頁左上角，請註明所別姓名學號) <input type="checkbox"/> 4. 論文摘要集 (上述2.3.4請分別製作4個WORD檔並繳交書面及將電子檔燒成光碟片1片，光碟片及書面資料請註明所別姓名學號) <input type="checkbox"/> 5. 歸還實驗室鑰匙	所辦公室	
畢業生流向調查問卷請上網填答： 碩士班學生問卷 http://www.cher.ntnu.edu.tw/ques/master/ 博士班學生問卷 http://www.cher.ntnu.edu.tw/ques/phd/	校友服務暨就業輔導組	
<input type="checkbox"/> 實驗室安全衛生研習營結業證書(影本)或安全衛生補訓登記證明	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1. 繳交照片一張(博、碩士照) <input type="checkbox"/> 2. 繳回程序單 <input type="checkbox"/> 3. 填寫校友資料表(如需校友證者，請至校友室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4. 領取畢業證書	招生註冊組	

畢業生持程序單至教務處招生註冊組，由承辦人員確認已完成上述離校手續後，發給畢業證書，並請學生於領取博碩士學位證書名冊上簽章，完成離校手續。

十九、中山醫學大學醫療產業科技管理學系專業電腦教室管理暨使用辦法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五月十九日第四次系務會議修正

第一條 凡借用本電腦教室學生必須遵守以下規定，違反者依本辦法第五條處理。

第二條 學生進入電腦教室請依右列守則，服從管理人員管理。

- 一、 進入電腦教室必需脫鞋，並將鞋子擺置於門外鞋櫃內，禁止將鞋子隨地置放於門口處。
- 二、 禁止攜帶食物、飲料、零食、口香糖等物品進入電腦教室。
- 三、 禁止任意搬動電腦設備或自行更換、拆裝電腦設備。
- 四、 電腦教室之桌椅不可隨意搬動及攀爬。
- 五、 電腦教室內禁止進行電腦遊戲之操作。
- 六、 電腦教室內禁止追逐、奔跑及嘻戲。
- 七、 禁止以濕手操作開關，遇停電時應關閉機器之電器開關。
- 八、 非職權範圍，不得擅自操作、移動各項電器設備。
- 九、 離開電腦教室時請將書籍、講義及報表等私人物品帶出教室，否則依廢棄物處理。
- 十、 電腦實習課結束後，班代表請指派同學清理黑板。
- 十一、 教室內有班級上課時，不可任意闖入。
- 十二、 電腦使用完畢後，請按標準程序將電腦正常關機。
- 十三、 電腦設備有任何問題時，應立即向任課老師或管理人員反應處理。
- 十四、 最後離開電腦教室之班級請確實派員將門窗、冷氣、電扇關閉。
- 十五、 態度傲慢，不聽管理人員勸告者，依規定處理。
- 十六、 發生任何災害事故時，應立即向學校及其相關單位通報，如係火災需同時撥 119 通報消防人員。

第三條 借用印表機學生，印表機紙張請向管理人員購買，不得使用自己所攜帶紙張。

第四條 電腦教室開放時間每學期另行公告之。

第五條 違反本辦法規定，若有設備損壞者，請照價賠償。不服從管理人員之勸導，**經勸導仍不服從者**，處罰清潔辦公室一星期，**或酌情依校規予以懲處並公告之**。

第六條 本辦法自公告日施行之。